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文件

济管财金〔2021〕40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财政金融局 关于做好2021年度市直部门预算公开工作的 通 知

各预算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2021年市直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建立健全全面规范、公开透明的预算管理制度，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河南省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豫财预〔2016〕296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公开主体和范围

市直各部门是本部门预算公开的主体，负责组织本部门预算公开工作，制定本部门预算公开规定，按规定时间向社会公开本

部门预算，向财政部门报告本部门预算公开工作。除涉密部门外，所有使用财政资金市直部门和一级预算管理单位均要向社会公开部门预算。涉密部门或单位，应向财政部门提供保密管理单位确认的文件；依法确定为国家秘密的信息不应公开，涉密信息经法定程序解密并删除涉密内容后，应予以公开。

二、公开时间及方式

2021 年部门预算继续实行“双公开”，即在本单位门户网站和财政金融局的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上同步公开。各一级预算单位要积极准备本部门预算公开资料，公开资料经部门主要领导签字后，于 4 月 1 日前报财政金融局部门预算归口管理科室审核，各部门预算归口管理科室负责对各部门预算公开信息进行审核，经科室负责人和分管领导签字同意后通知各部门公开，于 4 月 6 日前将各部门公开内容以 PDF 格式报送财政金融局办公室集中公开，“双公开”落款日期及网页日期统一设置为 4 月 7 日。

按照《预算法实施条例》“各部门所属单位的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由单位向社会公开”规定，各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应当于一级预算单位预算批复后 20 日内在门户网站或其他公开媒体上进行公开，部门所属单位公开的预算为本部门预算。

三、公开内容

市直部门公开的预算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在内

的汇总预算，主要包括部门预算表格和文字说明两部分，公开模板及具体要求登陆邮箱自行下载（jyzqgh@163.com，密码：03916639209），各预算单位务必按照要求按时完成预算公开工作。

各单位在预算公开工作中如有疑问，可与财政金融局各部门预算归口管理科室或预算局联系（联系电话：0391—5500817）。



